

盐池县财政局文件

盐财（农）指标〔2020〕41号

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预算指标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宁财（农）指标〔2019〕691 号）和《盐池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 2020 年脱贫攻坚巩固提升扶贫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盐扶开发〔2020〕4 号）文件精神，经研究，现将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5010 万元下达你们，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宁政办发〔2016〕127号）、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做好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财农〔2016〕151号）等文件要求，本次下达的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属于统筹整合使用范围内资金为14850万元，不整合资金为160万元，具体详见附表。

二、按照《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通知》（宁扶贫办发〔2018〕51号）要求，做好资金项目的信息公开。

三、加强项目资金的监督与管理，加快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进度，防止资金滞留或年底结转结余，确保资金使用的时效性。

四、根据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和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的通知》（宁财预发〔2018〕762号）文件精神，你单位要树立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意识，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认真编制《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目标表》，经主要领导审核签章后，于4月30日前报送财政局。

此次资金请列入2020年对应的收支功能分类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项目属性，具

项目科目分类及项目属性详见附表。

附件：1.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及科目分类表
2.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1

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及科目分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收支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属性		备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代码	代码名称	
3	农业农村局	牧草产业	60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6036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资金整合资金
4	农业农村局	小杂粮产业	90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6036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资金整合资金
5	农业农村局	脱贫攻坚巩固提升暨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项目	800	2130505	生产发展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6036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资金整合资金
		小计	424									
1	自然资源局	村庄绿化	264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6036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资金整合资金
2	自然资源局	贫困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6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6036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国有贫困林场资金不整合
		小计	700									
1	住房和建乡建设局	村庄整治	7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6036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资金整合资金
		小计	198									
1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电商扶贫	198	2130505	生产发展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036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资金整合资金
		小计	1860									
1	交通局	通村公路建设	186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6036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资金整合资金